

中華大學

製定單位：教學發展中心	人工智慧課程開設暨獎勵實施要點	文件編號：BA5-2-023
公佈日期：108 年 4 月 24 日		頁次：1

108 年 4 月 24 日 107 學年度第 9 次教務會議通過

壹、目的

為打造人工智慧學習環境、培育並提升學生人工智慧應用能力與就業優勢，推動人工智慧課程學習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貳、範圍

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本校專任教師。

參、權責單位

AI⁺體驗中心：負責本校人工智慧課程審查、期末成果審核。

教務處課務與服務學習組：負責課程開設事宜。

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：協助推動本校人工智慧課程。

高教深耕辦公室：負責經費編列。

肆、名詞解釋：

無。

伍、內容

一、為打造人工智慧(以下簡稱AI)學習環境、培育並提升學生AI應用能力與就業優勢，推動AI課程學習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本校專任教師，以AI⁺體驗中心審查通過者為限，且須符合本校「中華大學開課、排課暨授課鐘點辦法」規定。

三、AI課程認列規則：

(一)入門級

1、課程內容：與AI跨領域相關之課程，內容須包含以大數據資料之處理、或智慧製造、或智慧建築、或智慧行銷、或智慧零售、或智慧金融、或機器人應用、或任何AI演算法為主題的課程。

2、授課時數：一學期至少需要15小時之相關課程內容。

3、繳交成果資料：(1)上課講義之電子檔；(2)三題以該入門級課程主題相關之學生作業成果，數量為修課人數乘以80%份且具差異之作業成果。

(二)進階級

1、課程內容：除前述之入門級課程內容外，並須設計及執行一個以解決實務問題為題

中華大學

製定單位：教學發展中心	人工智慧課程開設暨獎勵實施要點	文件編號：BA5-2-023
公佈日期：108 年 4 月 24 日		頁次：2

目，及採用非模擬數據來建置跨領域AI模型之企業型AI應用專題。

2、授課時數：一學期至少需要24小時之相關課程內容。

3、繳交成果資料：舉辦一場企業型AI應用專題發表，並提供專題教材及專題系統建置說明文件之電子檔。

四、每學期獎勵之AI課程數，入門級課程以30門為原則；進階級課程以10門為原則。

五、課程審查通過後，入門級課程每月可獲新臺幣2,000元之彈性薪資，進階級課程每月可獲新臺幣3,000元之彈性薪資，每學期以四個月計。

六、每學期課程申請時間與流程，依AI⁺體驗中心公告為準。

七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項，悉依教育部與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八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陸、 相關文件

無。

柒、 使用表單

人工智慧(AI)課程申請表。